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摘要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 年 8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泰信先行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290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6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63,321,843.3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运用多层次先行策略，灵活配置各类资产，追求收益的长期稳定增长；提前发现和介入价值被市场低估的价值成长股票，在其价值回归过程中获取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以先行策略为核心，实行自上而下三个层次的资产配置；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主要运用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配置、类别配置、无风险套利和融资杠杆等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65%×富时中国 A600 指数+3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适度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债券基金，低于纯股票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囡	张建春
	联系电话	021-20899098	010-63639180
	电子邮箱	xxpl@ftfund.com	zhangjianchun@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988	95595
传真		021-20899008	010-6363913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f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36-37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 -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95,241,018.00
本期利润	2,022,150,008.6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03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7.9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12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05,848,256.4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9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指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1.84%	4.23%	-5.15%	2.24%	-16.69%	1.99%
过去三个月	12.59%	3.32%	8.79%	1.69%	3.80%	1.63%
过去六个月	57.97%	2.69%	21.85%	1.44%	36.12%	1.25%
过去一年	69.98%	2.08%	63.00%	1.16%	6.98%	0.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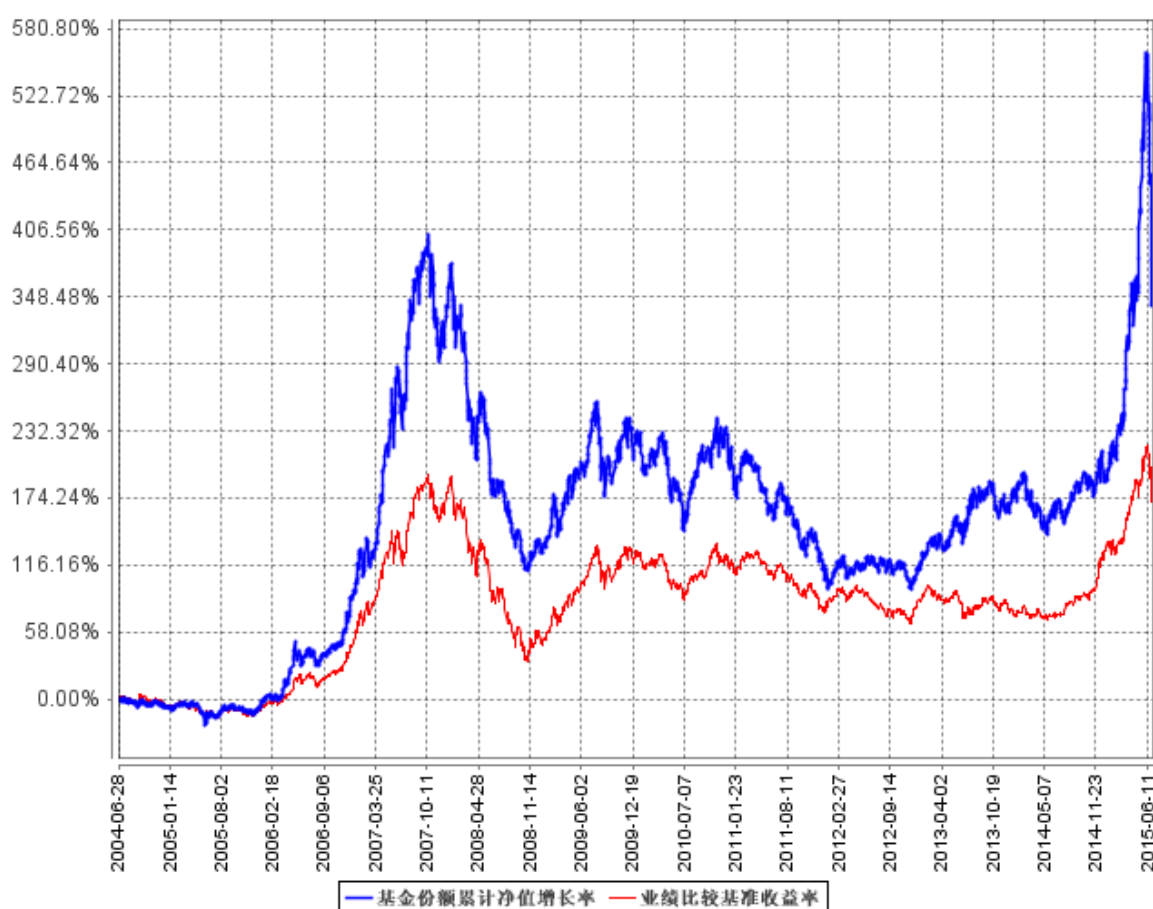
过去三年	110.03%	1.56%	52.25%	0.96%	57.78%	0.60%
自基金合同 生效日起至 今	362.08%	1.56%	182.88%	1.17%	179.20%	0.39%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65%×富时中国 A600 指数+3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富时中国 A600 指数是富时中国指数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流通市值最大的 600 只股票并以流通股本加权的股票指数，富时中国国债指数涵盖了在上海及深圳交易所交易的到期日至少在一年以上的纯定息债券，是目前中国证券市场中与本基金投资范围比较适配同时公信力较好的股票指数和债券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6 月 28 日正式生效。

2、本基金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满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组合的相关规定。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组合投资的基本范围为：股票资产 30%—95%，债券资产 0%—6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 5%。

3、经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办会审议决定，增聘戴宇虹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朱志权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具体详情请见 2015 年 2 月 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上的《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 37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36、37 层

成立日期：2003 年 5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王小林

总经理：葛航

电话：021-20899188

传真：021-20899008

联系人：王斌

发展沿革：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First-Trust Fund Management Co., Ltd.）是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联合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国信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正式筹建，2003 年 5 月 8 日获准开业，是以信托投资公司为主发起人而发起设立的基金管理公司。

公司目前下设锐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产品部、营销部（分华东、华北、华南三大营销中心）、理财顾问部、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电子商务部、客服中心、基金投资部、研究部、专户投资部、清算会计部、集中交易部、计划财务部、信息技术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综合管理部。截至 2015 年 6 月底，公司有正式员工 104 人，多数具有硕士以上学历。所有人员在最近三年内均未受到所在单位及有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截至 2015 年 6 月底，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共有泰信天天收益货币、泰信先行策略混合、泰信双息双利债券、泰信优质生活股票、泰信优势增长混合、泰信蓝筹精选股票、泰信债券增强收益、泰信发展主题股票、泰信债券周期回报、泰信中证 200 指数、泰信中小盘精选股票、泰信行业精选混合、泰信中证基本面 400 指数分级、泰信现代服务业股票基金、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共 15 只开放式基金及泰信乐利分级 4 号、泰信乐利 5 号、泰信至尊阿尔法、泰信至尊阿尔法 3 号、泰信至尊阿尔法 5 号、泰信至尊阿尔法 6 号、泰信道简阿尔法、泰信紫藤智慧金

1 号、泰信吉渊分级 1 号、泰信梭鱼安盈新股 1 号共 10 个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袁园女士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2 年 3 月 1 日	-	8 年	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7 年 5 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部助理研究员、理财顾问部研究员、研究部高级研究员、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基金经理助理。
戴宇虹女士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基金、泰信现代服务业股票基金经理	2015 年 2 月 5 日	-	8 年	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国药控股有限公司、群益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10 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部高级研究、泰信发展主题股票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2 年 3 月 1 日起担任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基金经理。自 2013 年 2 月 7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担任泰信现代服务业股票基金经理。
钱鑫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 年 5 月 20 日	-	6 年	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华为海思半导体任产品市场经理、上海彤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TMT 行业研究员。2012 年 3 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研究部担任高级研究员岗位，自 2013 年 7 月起任先行策略基金经理助理。
朱志权先生	基金投资部总监兼投资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兼泰信优势增长混合基金经理	2012 年 3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5 日	20 年	经济学学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中信证券上海总部、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海信托管理有限公司、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8 年 6 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8 年 6 月 28 日至 2012 年 3 月 1 日担任泰信优质生活基金经理；自 2010 年 1 月 16 日起担任泰信优势增长基金基金经理。现同时担任基金投资部总监兼投资总监。

注：1、以上日期均是指公司公告的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经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办会审议决定，增聘戴宇虹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朱志

权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具体详情请见 2015 年 2 月 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上的《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的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所有投资品种，以及所有投资管理活动，涵盖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各环节，从研究、投资、交易合规性监控，发现可疑交易立即报告，并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平交易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评估。

公司所有研究成果对公司所管理的所有产品公平开放，投资经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下达投资指令，所有投资指令在集中交易室集中执行，投资交易过程公平公正，投资交易监控贯穿于整个投资过程。

本报告期内，投资交易监控与价差分析未发现基金之间存在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亦无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利率下行带动的流动性宽松，以及改革、转型预期的背景下，年初我们看好本轮牛市的持续性和深入程度。在经历 14 年 4 季度一波增量资金推动的主板行情后，年初我们认为第一轮基

于估值修复行情基本完成，市场重新回到存量资金的投资节奏，1 季度“资金躁动/春季躁动”以及两会政策与维稳预期，推动了“互联网+”为代表的新兴产业投资热情。经过 5 个多月的连续上涨，6 月中旬去杠杆带动的流动性风险造成了指数的大幅下跌。

本基金 1 季度围绕春季躁动，对两会期间政府工作报告涉及内容以及陆续出台政策推动的环保、互联网+、七大投资工程包等投资机会持续挖掘，并参与了个性化医疗、北斗、工业 4.0 等主题类投资机会。

4、5 月份延续了年初以来对市场较为乐观的判断，跟随市场趋势始终保持较高的仓位。持仓结构方面，适当考虑均衡化配置，对于前期涨幅过大，基本面支撑不够的品种减持兑现收益，长期看好品种适度波段操作，适当提高前期滞胀的大金融，周期板块配置，提高持仓的防御性，把握补涨轮动机会。

6 月中旬，清理配资杠杆引发了市场的大幅系统性调整，我们对前期涨幅巨大的股票进行了减持，并进行了持仓结构的调整。

整体上，在上半年前半段的上涨行情中本基金取得了较佳的业绩表现。六月中旬，清理配资杠杆引发了市场的大幅系统性调整，我们对前期涨幅巨大的股票进行了减持，并进行了一系列的减仓应对，但还是遭受了一定的净值回撤。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单位净值为 1.0197 元，净值增长率为 57.97%，同期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21.8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多种因素造成了本轮市场快速下跌。一方面大量流动性和杠杆不断推高的行情，必然也会因为增量资金的减少和去杠杆而下跌。这一轮融资融券和场外配资的大量杠杆资金是过去没有出现过的现象，5000 点左右大量违规资金被清理，使本来隐藏幕后的场外资金链条断裂，导致强平盘不断涌现并且向场内蔓延，市场情绪转向悲观。长期看 A 股依然存在牛市的根基，无风险利率下降驱动居民资产重新配置。中短期来看，流动性的边际推动递减，上市公司基本面改善仍然需要时间，下阶段的市场将从估值提升的牛市第一阶段转向业绩驱动的第二阶段转向，市场将逐步转入区间震荡的阶段。

此次调整对市场未来的行情演绎，风险偏好、人气与信心等都产生了很大影响，一方面“配资、两融去杠杆”风险教育将一定程度降低市场风险偏好，之前的疯牛行情难以再现，市场需

要一段时间的震荡消化来恢复信心；另一方面市场将更为关注基本面优质的公司。我们认为此次国家改革、转型带来的牛市根基仍在，通过此次大跌我们将精选转型创新、国企改革个股，并充分考虑注册制、海外中概股回归等对市场的影响，逐步在市场震荡的过程中做结构性的调整，为下半年的行情做好充分准备。

此外，我们注意到 7 月 30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经济工作重心出现了一定变化，与之前会议较大篇幅强调的“改革和转型”相比，本次会议更多强调了“底线思维”，将“防风险”的重要性提到了首位，提出两个“高度重视”，即高度重视应对经济下行压力，高度重视防范和化解系统性风险，预示着中央以“守住系统性风险不发生”为底线，稳中求进，社会政策要托底的总体思路，下半年稳经济政策将加码。本基金将根据中央经济工作思路的最新变化，围绕保增长的几大投资方向进行布局。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委员会主席

韩波先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财部、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部、鲁信香港投资有限公司。2002 年加入泰信基金管理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委员会成员：

唐国培先生，硕士。2002 年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

蔡海成先生，硕士。2013 年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清算会计部总监。

朱志权先生，学士。2008 年 6 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投资部总监兼投资总监，泰信优势增长基金基金经理。

梁剑先生，硕士。2004 年 7 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泰信先行策略混合基金经理。现任研究部副总监兼研究副总监。

2、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参与本基金估值。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基金合同关于利润分配的约定

（1）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投资者可选择获取现金红利或者将现金红利按红利发放

日的前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下称“再投资方式”）；如果投资者没有明示选择，则视为选择支付现金；

（2）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3）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上期亏损后，方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

（4）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份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5）如果基金投资当期出现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6）基金收益分配比例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7）在符合基金分红条件下，本基金每年至少分红一次。当年成立不满 3 个月，收益可不分配。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报告期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5 年上半年度，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托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5 年上半年度，中国光大银行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证券

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对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45,698,387.36	474,525,619.67
结算备付金	10,533,838.92	18,846,602.92
存出保证金	2,264,799.95	782,239.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49,575,683.03	2,751,368,344.34
其中：股票投资	1,869,295,683.03	2,750,768,200.6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0,280,000.00	600,143.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2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1,466,993.07
应收利息	402,363.44	54,487.8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476,332.68	56,867.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309,951,405.38	3,577,101,15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57,633,112.11	283,282,053.02
应付赎回款	30,683,603.48	7,166,372.46
应付管理人报酬	3,883,145.15	4,383,070.51
应付托管费	647,190.87	730,511.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9,779,401.97	7,735,617.7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476,695.37	1,666,053.61
负债合计	104,103,148.95	304,963,679.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985,274,132.41	2,308,850,010.52
未分配利润	1,220,574,124.02	963,287,465.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5,848,256.43	3,272,137,476.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9,951,405.38	3,577,101,155.36

注：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197 元，基金份额总额

2,163,321,843.3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2,085,984,545.74	528,450.02
1.利息收入	2,018,064.30	4,592,185.0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337,442.63	781,916.66
债券利息收入	448,663.97	1,756,748.0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31,957.70	2,053,520.35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356,876,800.40	79,476,755.9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351,986,378.24	67,134,141.8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71,716.75	221,61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4,618,705.41	12,121,004.1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091,009.32	-83,674,612.5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80,690.36	134,121.58
减：二、费用	63,834,537.06	36,085,633.98
1. 管理人报酬	26,765,059.44	27,967,415.41
2. 托管费	4,460,843.20	4,661,235.89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2,389,250.66	3,232,933.65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19,383.76	224,049.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2,150,008.68	-35,557,183.9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2,150,008.68	-35,557,183.9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 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08,850,010.52	963,287,465.73	3,272,137,476.2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022,150,008.68	2,022,150,008.6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23,575,878.11	-1,764,863,350.39	-3,088,439,228.5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2,842,590.12	213,147,860.89	355,990,451.01
2.基金赎回款	-1,466,418,468.23	-1,978,011,211.28	-3,444,429,679.5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85,274,132.41	1,220,574,124.02	2,205,848,256.4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45,821,988.55	1,000,786,170.84	4,046,608,159.3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35,557,183.96	-35,557,183.9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33,980,759.51	-105,346,704.88	-439,327,464.3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0,647,764.97	15,406,285.03	56,054,050.00
2.基金赎回款	-374,628,524.48	-120,752,989.91	-495,381,514.3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711,841,229.04	859,882,282.00	3,571,723,511.0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葛航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韩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蔡海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第 69 号《关于同意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设

立的批复》核准，由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实施细则、《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试点办法》等有关规定和《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后更名为《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 2004 年 6 月 28 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748,671,250.49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4)第 10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拆分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于 2007 年 8 月 20 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拆分比例为 1: 2.1956280839，并于 2007 年 8 月 21 日进行了变更登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股票资产 30-95%，债券资产 0-6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净资产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5%×富时中国 A600 指数(原新华富时 A600 指数)+35%×富时中国国债指数(原新华富时国债指数)。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山东国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青岛国信实业有限公司（“青岛国信”）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锐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债券交易

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应支付关联方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6,765,059.44	27,967,415.4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5\% / \text{当年天数}$ 。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	------------------------------	---------------------------------------

	6 月 30 日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460,843.20	4,661,235.8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光大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本基金未发生销售服务费用。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与关联方未发生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的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光大银行	345,698,387.36	1,179,966.45	192,307,856.88	676,369.3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参与在承销期内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0.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	证券	成功	可流	流通受	认购	期末估	数量	期末	期末估	备注	

代码	名称	认购日	通日	限类型	价格	值单价	(单位: 股)	成本总额	值总额	
002770	N 科迪	2015 年 6 月 24 日	-	新股流通 受限	6.85	9.86	500	3,425.00	4,930.00	-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 估值单 价	复牌日期	复牌 开盘单 价	数量(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 额	备注
002348	高乐股份	2015 年 6 月 30 日	重大事项公告	15.63	-	-	5,393,250	86,073,313.10	84,296,497.50	-
000887	中鼎股份	2015 年 6 月 30 日	重大事项公告	24.75	-	-	3,399,977	77,437,439.80	84,149,430.75	-
300212	易华录	2015 年 6 月 30 日	重大事项公告	59.94	2015 年 7 月 13 日	54.00	399,976	20,314,139.67	23,974,561.44	-
603898	好莱客	2015 年 6 月 15 日	重大事项公告	137.49	-	-	163,904	12,630,370.53	22,535,160.96	-
601021	春秋航空	2015 年 6 月 26 日	重大事项公告	126.09	2015 年 7 月 21 日	113.48	169,600	21,940,945.61	21,384,864.00	-
600860	京城股份	2015 年 6 月 29 日	重大事项公告	13.29	-	-	1,054,700	18,455,395.00	14,016,963.00	-
300287	飞利信	2015 年 6 月 2 日	重大事项公告	54.26	-	-	163,640	1,090,560.43	8,879,106.40	-
600645	中源协和	2015 年 4 月 27 日	重大事项公告	81.32	-	-	334,500	23,409,108.00	27,201,540.00	-
600869	智慧能源	2015 年 5 月 11 日	重大事项公告	32.05	-	-	1,347,728	18,418,519.83	43,194,682.40	-
002276	万马股份	2015 年 7 月 1 日	重大事项公告	36.17	2015 年 7 月 20 日	30.74	625,000	17,375,183.06	22,606,250.00	-
002288	超华科技	2015 年 6 月 8 日	重大事项公告	13.49	-	-	1,231,252	11,310,151.49	16,609,589.48	-
002292	奥飞动漫	2015 年 6 月 3 日	重大事项公告	37.29	-	-	2,476,306	22,610,622.31	92,341,450.74	-
002712	思美传媒	2015 年 7 月 6 日	重大事项公告	101.15	-	-	432,366	29,619,935.98	43,733,820.90	-
002740	爱迪尔	2015 年 7 月 20 日	重大事项公告	60.44	2015 年 7 月 29 日	64.82	770,497	42,134,034.94	46,568,838.68	-
300112	万讯自控	2015 年 6 月 25 日	重大事项公告	18.71	-	-	693,961	10,849,735.81	12,984,010.31	-
300144	宋城演艺	2015 年 6 月 18 日	重大事项公告	56.66	2015 年 7 月 20 日	68.82	719,380	39,905,892.11	40,760,070.80	-

300377	赢时胜	2015 年 5 月 29 日	重大事项公告	145.47	2015 年 7 月 15 日	168.99	149,920	19,961,023.85	21,808,862.40	-
--------	-----	--------------------	--------	--------	--------------------	--------	---------	---------------	---------------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869,295,683.03	80.92
	其中：股票	1,869,295,683.03	80.92
2	固定收益投资	80,280,000.00	3.48
	其中：债券	80,280,000.00	3.4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6,232,226.28	15.42
7	其他各项资产	4,143,496.07	0.18
8	合计	2,309,951,405.38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38,905,289.68	51.6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397,698.48	0.65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8,853,270.56	0.8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384,864.00	0.9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1,544,666.66	18.20
J	金融业	274,720.00	0.01
K	房地产业	25,431,817.52	1.1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6,612,459.77	2.5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201,540.00	1.2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1,431,554.04	2.7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2,908,193.80	0.5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0,349,608.52	4.10
S	综合	—	—
	合计	1,869,295,683.03	84.7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53	卫宁软件	3,818,988	198,587,376.00	9.00
2	300049	福瑞股份	1,162,595	104,621,924.05	4.74
3	002292	奥飞动漫	2,476,306	92,341,450.74	4.19
4	002348	高乐股份	5,393,250	84,296,497.50	3.82
5	000887	中鼎股份	3,399,977	84,149,430.75	3.81

6	002184	海得控制	1,600,375	73,489,220.00	3.33
7	600571	信雅达	524,162	55,482,547.70	2.52
8	002740	爱迪尔	770,497	46,568,838.68	2.11
9	002712	思美传媒	432,366	43,733,820.90	1.98
10	600869	智慧能源	1,347,728	43,194,682.40	1.96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80,937,376.43	5.53
2	000002	万 科 A	165,002,048.30	5.04
3	000024	招商地产	160,767,157.40	4.91
4	300027	华谊兄弟	136,932,658.43	4.18
5	601628	中国人寿	121,831,530.68	3.72
6	300049	福瑞股份	114,514,688.88	3.50
7	601166	兴业银行	113,808,935.57	3.48
8	600030	中信证券	112,309,026.99	3.43
9	600048	保利地产	107,427,753.12	3.28
10	002348	高乐股份	99,378,062.18	3.04
11	300178	腾邦国际	99,324,227.42	3.04
12	300006	莱美药业	99,180,923.31	3.03
13	600446	金证股份	96,157,330.03	2.94
14	300144	宋城演艺	90,397,336.73	2.76
15	002154	报 喜 鸟	87,280,356.45	2.67
16	600837	海通证券	84,485,022.53	2.58
17	600571	信雅达	84,353,096.84	2.58
18	300212	易华录	82,821,857.06	2.53
19	600000	浦发银行	82,041,565.51	2.51
20	000887	中鼎股份	77,437,439.80	2.37
21	002313	日海通讯	73,701,129.90	2.25
22	600388	龙净环保	72,171,440.47	2.21
23	002184	海得控制	71,783,184.74	2.19
24	600767	运盛实业	71,763,501.33	2.19

25	300377	赢时胜	71,231,141.12	2.18
26	300071	华谊嘉信	70,842,862.78	2.17
27	600169	太原重工	69,279,756.18	2.12
28	002740	爱迪尔	69,014,068.05	2.11
29	002230	科大讯飞	68,696,756.93	2.10
30	603898	好莱客	68,004,355.73	2.08
31	600687	刚泰控股	67,245,163.18	2.06
32	300227	光韵达	66,053,092.40	2.02

注：本项的“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70	碧水源	314,221,813.60	9.60
2	300253	卫宁软件	311,919,521.41	9.53
3	600079	人福医药	253,139,367.53	7.74
4	000002	万科A	204,782,481.96	6.26
5	601318	中国平安	194,129,914.96	5.93
6	002400	省广股份	187,430,368.29	5.73
7	600446	金证股份	166,283,537.15	5.08
8	000024	招商地产	150,097,721.06	4.59
9	600571	信雅达	148,067,584.11	4.53
10	601628	中国人寿	138,252,929.30	4.23
11	600030	中信证券	136,341,918.18	4.17
12	300178	腾邦国际	130,355,568.27	3.98
13	300006	莱美药业	129,186,998.85	3.95
14	601166	兴业银行	122,698,827.64	3.75
15	300027	华谊兄弟	120,846,725.94	3.69
16	002568	百润股份	120,635,858.16	3.69
17	600048	保利地产	118,675,240.12	3.63
18	600388	龙净环保	111,054,778.78	3.39
19	002292	奥飞动漫	103,639,959.36	3.17
20	300144	宋城演艺	99,167,840.75	3.03
21	600000	浦发银行	97,867,885.64	2.99
22	600837	海通证券	97,603,558.70	2.98

23	300015	爱尔眼科	96,575,918.05	2.95
24	300287	飞利信	94,196,343.86	2.88
25	002642	荣之联	93,250,133.65	2.85
26	300049	福瑞股份	92,810,079.46	2.84
27	300380	安硕信息	87,418,502.53	2.67
28	002154	报喜鸟	84,448,095.43	2.58
29	300151	昌红科技	84,297,172.60	2.58
30	002152	广电运通	83,151,467.72	2.54
31	300212	易华录	77,035,947.55	2.35
32	000997	新大陆	76,073,569.39	2.32
33	002573	清新环境	75,975,339.72	2.32
34	603898	好莱客	74,957,747.22	2.29
35	300075	数字政通	74,944,158.26	2.29
36	600169	太原重工	74,868,152.48	2.29
37	300183	东软载波	73,620,612.77	2.25
38	300182	捷成股份	72,002,802.82	2.20
39	000732	泰禾集团	71,917,573.31	2.20
40	300315	掌趣科技	70,167,488.51	2.14
41	002503	搜于特	70,093,045.94	2.14
42	601607	上海医药	69,689,532.20	2.13
43	300071	华谊嘉信	68,385,757.22	2.09
44	300377	赢时胜	67,580,164.94	2.07
45	002184	海得控制	67,183,949.10	2.05
46	600410	华胜天成	66,638,106.87	2.04

注：本项“卖出金额”均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8,786,036,003.2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1,746,531,193.49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0,280,000.00	3.6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0,280,000.00	3.6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80,280,000.00	3.6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211	15 国开 11	800,000	80,280,000.00	3.6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的其他证券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264,799.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2,363.44
5	应收申购款	1,476,332.6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43,496.07
---	----	--------------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348	高乐股份	84,296,497.50	3.82	重大事项公告
2	600869	智慧能源	43,194,682.40	1.96	重大事项公告
3	002740	爱迪尔	46,568,838.68	2.11	重大事项公告
4	002712	思美传媒	43,733,820.90	1.98	重大事项公告
5	002292	奥飞动漫	92,341,450.74	4.19	重大事项公告
6	000887	中鼎股份	84,149,430.75	3.81	重大事项公告

7.12.6 本报告涉及合计数相关比例的，均以合计数除以相关数据计算，而不是对不同比例进行合计。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85,716	25,238.25	110,607,181.55	5.11%	2,052,714,661.75	94.8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54,766.64	0.0118%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注：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0 至 10 万份（含）、10 万份至 50 万份（含）、50 万份至 100 万份（含）、100 万份以上。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6 月 28 日 ）基金份额总额	748,846,262.3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69,444,064.0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13,634,009.8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219,756,230.6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63,321,843.30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1、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 2、经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办会审议决定，增聘戴宇虹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朱志权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具体详情请见 2015 年 2 月 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上的《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本公司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向监管机构进行备案。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安信证券	1	2,525,359,670.96	12.30%	2,234,692.86	12.17%	-
兴业证券	2	1,954,872,296.78	9.52%	1,729,866.92	9.42%	-
东兴证券	1	1,872,491,853.82	9.12%	1,656,970.18	9.03%	-
民生证券	1	1,806,565,852.67	8.80%	1,598,631.78	8.71%	-
平安证券	2	1,663,018,148.60	8.10%	1,471,605.38	8.02%	-
华创证券	1	1,607,500,503.14	7.83%	1,463,464.43	7.97%	-
华泰证券	1	1,359,153,157.73	6.62%	1,237,370.69	6.74%	-
渤海证券	1	1,317,985,785.66	6.42%	1,199,892.16	6.54%	-
中国建银投资 证券	2	1,124,178,113.37	5.48%	1,000,963.62	5.45%	-
中信证券	2	1,050,463,924.41	5.12%	929,557.13	5.06%	-

中国银河证券	1	981,080,454.00	4.78%	893,175.21	4.87%	-
国海证券	1	730,962,316.06	3.56%	646,829.53	3.52%	-
东方证券	1	727,218,477.92	3.54%	662,059.40	3.61%	-
长江证券	1	650,790,457.69	3.17%	592,478.42	3.23%	-
国信证券	1	321,336,059.92	1.57%	284,350.96	1.55%	-
华泰证券	1	311,377,246.20	1.52%	275,538.13	1.50%	-
海通证券	1	303,259,338.82	1.48%	276,085.96	1.50%	-
长城证券	1	224,553,914.00	1.09%	204,431.81	1.11%	-
英大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东北证券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宏源证券	1	-	-	-	-	-
齐鲁证券	2	-	-	-	-	-
民族证券	1	-	-	-	-	-
申银万国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西藏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

【2007】48 号）中关于“一家基金公司通过一家证券经营机构买卖证券的年交易佣金，不得超过其当年所有基金买卖证券交易佣金 30%”的要求，本基金管理人在选择租用交易单元时，注重所选证券公司的综合实力、市场声誉。对证券公司的研究能力，由公司研究人员对其提供的研究报告、研究成果的质量进行定期评估。公司将根据内部评估报告，对交易单元租用情况进行总体评价，决定是否对交易单元租用情况进行调整。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的比例		
安信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50,000,000.00	4.98%	-	-
华泰证券	673,486.20	100.00%	-	-	-	-
渤海证券	-	-	583,000,000.00	58.01%	-	-
中国建银投资 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中国银河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103,000,000.00	10.25%	-	-
国信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269,000,000.00	26.77%	-	-
长城证券	-	-	-	-	-	-
英大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宏源证券	-	-	-	-	-	-
齐鲁证券	-	-	-	-	-	-
民族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西藏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25 日